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书面表决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额度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为保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天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宸健康”）的“天宸健康城”项目开发及流动资金需要，本公司将向其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股东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叁年，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21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20 日止，可提前还款。借款利息按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书》生效之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甲方支付借款利息，并按股东借款实际资金使用天数计息，相应利息应在借款归还时同时支付。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宸健康提供股东借款，天宸健康的其他参股

股东为关联方、本次未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金额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天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银都路2889号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VINCENT MAO GING YE（叶茂菁）

注册资本：130,5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1999年05月04日

经营范围：健康管理，医院管理，企业管理，出版物印刷、出版物经营，软件开发，停车场（库）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室内外装潢，物业服务，实业投资，人才中介，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交流与策划，医疗器械、计算机软件的销售，从事健康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交易方的股权比例

本公司持有天宸健康85%股份，上海科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迅投资”）持有天宸健康8.25%股份，上海峰盈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峰盈”）持有天宸健康6.75%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款之规定，科迅投资、上海峰盈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交易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天宸健康	截至 2021. 9. 30 (未经审计)	2020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4,705,767.07	622,252,556.30
负债总额	7,476,553.78	20,526,206.8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7,476,553.78	20,526,206.82
净资产	897,229,213.29	601,726,349.48
营业收入	759,752.97	245,316.14
净利润	-5,154,670.44	-13,511,261.61

(三) 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借款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具体如下:

(1) 协议主体:

甲方: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上海天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 借款金额:

①借款最高额: 甲方同意向乙方提供最高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大写: 人民币捌仟万元整)的股东借款额度(或“总借款最高额”)。

②具体借款金额: 乙方可根据需要进行一次性或分期分批借款, 但累计借款金额不超过上述总借款最高额。

(3) 借款用途:

乙方承诺, 该笔从甲方获取的股东借款额度专项用于“天宸健康城”项目开发及流动资金需要, 不得挪作他用或变相挪作他用, 否则视为严重违约。

(4) 借款期限:

①甲方向乙方提供股东借款额度的期限为叁年, 期限自 2022 年

1月21日起至2025年1月20日止,即资金使用时间最长不超过2025年1月20日(“最终到期日”),乙方应在最终到期日前归还全部借款及利息,但乙方可以视自身资金情况向甲方提前归还部分或全部借款。

②若乙方需延长借款期限的,应于上述最终到期日前至少提前30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借申请(须注明续借期限、续借金额及续借原因),由甲方审核决定。

(5) 借款利息

借款期间,乙方应按本协议生效之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甲方支付借款利息,按股东借款实际资金使用天数计息,相应利息应在借款归还时同时支付。

(6) 逾期还款违约责任

乙方如未能按约向甲方归还借款本金和利息,则每延期一日,须以未归还借款金额为基数按2倍LPR的利率支付违约金,直至付清,且除另有约定外,违约后的还款顺序将被认定为:违约金、利息、本金。

(四) 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天宸健康提供股东借款,是为保障“天宸健康城”项目开发及流动资金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天宸健康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实质控制力,能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本次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无法回收的风险。

(五) 相关授权

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与天宸健康签署与本次交易事项相关的所有协议。

(六) 其他

独立董事就此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同意。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